

马荣荣

1.20

鄂托克前旗统计局

鄂前统函〔2022〕2号

鄂托克前旗统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总结的报告

鄂托克前旗政务公开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对我局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进行分析和总结，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在旗委、旗政府的正确领导和旗政务服务局的精心指导下，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执行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决策部署和旗委、旗政府的各项工作安排，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创新政府信息公开形式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，促进统计工作高质量开展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精心部署工作。局领导高度重视政府

信息公开工作，纳入全局整体工作进行安排部署，年内多次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推进会议，成立了专门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主要领导担任组长，分管副局长担任副组长，各股室主任为成员，按照职责分工抓好具体工作落实，办公室具体负责日常事务。并明确专人负责信息工作的采集、整理和发布，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证。

（二）完善制度建设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形式。为规范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自治区、市、旗有关规定，结合我局工作实际，制订了一系列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制度(试行)和工作流程图，并运用多种形式进行公开工作。一是充分利用鄂托克前旗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，把网站列为公开信息的重要途径，对我局各项统计资讯及时上网发布。二是积极利用微信公众号、微博等宣传载体，让群众能通过不同渠道获取统计信息，自觉接受群众的监督，有效推动政府信息准确及时公开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、常态化运行。

（三）加强学习培训，抓好信息发布管理工作。坚持“公开是常态，不公开是例外”的原则，结合实际，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技能培训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感和自觉性。及时完善政府网站安全保障机制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安全、高效开展，从而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，确保我局信息公开的力度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
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	0	0	0	0	0	0

		法案卷					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(六)	1. 申请人无正	0	0	0	0	0	0

	其他处理	当理由预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2. 申请人预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我局严格按照《条例》及旗委、旗政府的相关工作要求，对政府信息实行了及时、有效的公开。但工作中还存在部分信息公开不及时、信息公开内容不健全等问题。为改善工作中的不足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，2022年我局将认真抓好以下几项工作：

一是继续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学习《条例》及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知识，进一步提高全体工作人员依法公开政府信息的意识和能力，做到对主动公开的信息及时公开，增强信息公开时效性。二是进一步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和监督，健全有关制度，规范公开内容，提高公开质量，大力提升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，确保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三是进一步梳理政府信息，对公开内容不健全的信息进行补充完善。对于影响或者可能影响社会稳定、扰乱社会管理秩序的虚假或者不完整的信息，在职责范围内发布准确的政府信息予以澄清，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